

证券代码：688501

证券简称：青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 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董事会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，本期可归属股票数量合计为 1,155,000 股。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8 日上市流通。

本次归属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123,071,000 股变更为 124,226,000 股，注册资本由 123,071,000 元变更为 124,226,000 元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鉴于上述公司股份总数、注册资本变更事项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
	12,307.1 万元。	12,422.6 万元。
2	第二十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12,307.1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,422.6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事宜，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、登记的情况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4 日